

证券代码：300904

证券简称：威力传动

公告编号：2025-068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8月2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自查，有 1 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兼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其出示的书面说明，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根据个人资金使用计划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不再将其列入本次激励计划名单。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知情人管理的相关制度。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内部报告等阶段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不存在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或者泄露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